大学生心理素质拓展训练基地管理规定

洛阳理工学院大学生心理素质拓展训练基地是开展心理素质拓展训练的专业场所，是实施心理育人的重要教学实践基地。为维护正常的教学秩序，保证基地安全使用，进入基地的人员须遵守以下规定：

一、凡在该基地开展心理素质拓展训练的活动，统一由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安排和组织，未经批准任何个人或组织一律不得使用该基地。

二、在开展拓展训练活动时，必须严格按照训练计划、设施规范和安全要求进行，听从指导老师指挥，否则造成伤害后果自负。

三、注意保持场地的整洁，禁止携带易燃、易爆、易腐蚀等危险品及宠物入内参加拓展训练。

四、严禁在天气恶劣、场地湿滑等不符合基本要求的条件下开展拓展训练活动。

五、未经许可不得擅自进入或使用拓展训练器材，严禁攀爬、翻越进入心理素质拓展训练基地，否则造成伤害后果自负。

六、大学生心理素质拓展训练基地不允许组织开展任何有偿活动，凡使用该基地应严格遵守管理规定和相关要求。

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中心

二〇二四年二月